

国务院:加快发展商业养老保险 部署促进分享经济健康发展

□据新华社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6月21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促进分享经济健康发展,推动创业创新便利群众生产生活;确定加快发展商业养老保险的措施,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助力老有所养;通过《融资担保公司管理条例(草案)》和《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草案)》。

会议指出,适应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发展分享经济,依托互联网平台对分散资源进行优化配置,化解过剩产能,培育壮大新动能,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把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推向更广范围和更高层次,以创造更多就业岗位,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更经济、更多样、更便捷的服务。一要合理界定不同行业领域分享经济业态属性,坚持市

场导向,加强分类指导,鼓励有条件的行业、地区和各类市场主体大胆探索,发展分享经济。二要清理和调整不适应分享经济发展的行政许可、商事登记等事项及相关制度,避免用旧办法管制新业态。研究完善适应分享经济特点的税收、社保等支持政策,对依托分享平台灵活就业、自主创业人员按规定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加大对分享经济产品和服务的政府采购力度。推动政府部门数据及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的人才、设备等创新资源开放共享,为分享经济发展创造更好条件。三要按照“鼓励创新、包容审慎”原则,审慎出台新的准入和监管政策。破除行业和地域壁垒,强化分享经济领域平台企业垄断行为监管和防范。四要落实各方责任,促进分享经济规范有序、持续健康发展,鼓励公平竞争。通过出台行业服务标准、自律公约等,建立政府、企业、消费者等社会共治机制。探索设

立消费者投诉维权第三方平台,依法严厉打击泄露和滥用个人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

会议认为,加快发展商业养老保险,可以进一步完善社会养老保障体系、促进养老服务多层次多样化发展,有利于适应人口老龄化和就业形态新变化,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养老保障需求。会议确定,一是支持商业保险机构为个人和家庭提供个性化、差异化养老保险,积极提供企业和职业年金计划产品和服务。大力发展老年人意外伤害、长期护理、住房反向抵押等商业养老保险,逐步建立长期照护、康养结合、医养结合等养老服务保障体系。探索发展针对无子女、“空巢”家庭等特殊群体的综合养老保障计划。二是确保商业养老保险资金安全可靠运营,实现保值和合理回报。鼓励商业养老保险资金以投资新建、参股、托管等方式兴办养老机构,支持发展适应养老机

构经营管理风险要求的责任保险。三是加大政策扶持,落实好国家支持保险和养老服务发展的相关财税政策,加快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试点,支持商业养老保险机构有序参与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为商业养老保险资金参与国家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等建设提供绿色通道和优先支持。加大监管力度,督促保险机构提高服务质量,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切实防控风险。

会议通过《融资担保公司管理条例(草案)》。草案立足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突出对融资担保服务小微企业和“三农”加大政策扶持,鼓励发展政府支持的融资担保和再担保机构,促进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和扩大就业;规定了融资担保公司的准人、退出、经营规则等,明确了增强其发展能力的支持措施;强化地方政府监管职责,严格风险防范。

南方基金携手晨星中国 布局公募FOF

6月21日,南方基金与晨星中国合作仪式在北京举行。这是国内公募机构与国际权威基金评价机构的首度合作。未来,双方将主要在精选基金池推荐、入选基金报告、基金经理分析报告方面展开合作。

南方基金总裁杨小松认为,公募FOF将为公募基金的发展带来新的机遇。FOF将实现底层资产投资与大类资产配置的专业化分工,更加专注于大类资产配置,这将有利于推动基金销售从“产品导向”向“客户需求导向”转型,推动基金公司从“投资管理机构”向“财富管理机构”转型。

南方基金首席投资官(权益)史博表示,FOF让基金公司有机会参与到为客户进行财富管理和资产配置中来。南方基金希望能够打造“全天候”的投资理念,控制风险,通过多类资产的配置,进行风险管理与回撤控制,并采用绝对收益策略,实现长期稳健的收益。

为更好地促进公募FOF的发展,南方基金成立了宏观研究与资产配置部,负责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资产投资模型和资产投资组合的研究,并进行资产配置类产品的投资管理工作。(张焕昀)

百家央企 聚焦上海科创中心建设

100多家中央企业和中央金融企业参与了21日在北京举行的“中央企业深入参与上海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推介对接会”,谋求央地深度合作,聚合各方优势,形成推动上海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的合力。

国务院国资委副主任徐福顺表示,深入参与上海科创中心建设,是央企义不容辞的责任,是央企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的重要途径,也是央企实现走出去的有效方式。国资委即将与上海市政府签订加快推进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科技创新中心的战略合作协议,建立长效合作机制,进一步深化双方合作。(新华社电)

“债券通”管理暂行办法发布

“境外投资者”经由香港与内地基础设施机构之间在交易、托管、结算等方面互联互通的机制安排,投资于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南向通”有关办法另行制定。

值得注意的是,与央行5月31日发布的《内地与香港债券市场互联互通合作管理暂行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相比,此次央行正式发布的《办法》中删除了“北向通”没有投资额度限制”这一表述。

《办法》指出,符合央行要求的境外投资者可通过“北向通”投资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标的债券为可在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的所有券种。央行认可的电子交易平台和其他机构可代境外投资者向央行上海总部备案。

《办法》明确,央行依法对“北向通”进行监督管理,并与香港金融管理局及其他有关国家或地区的相关监督管理机构建立监管合作安

排,共同维护投资者跨境投资的合法权益,加强反洗钱监管。央行会同国家外汇管理部门依法对“北向通”下人民币购售业务、资金汇出入、外汇风险对冲、信息统计和报送等实施监督管理,并与香港金融管理局及其他有关国家或地区的相关监督管理机构加强跨境监管合作,防范利用“北向通”进行违法违规套利等行为。央行及相关监管部门有权及时调取“北向通”境外投资者数据。

投服中心首次公开征集状告上海绿新获受理

者,向上海市二中院起诉上海绿新及其实际控制人王丹,索赔金额576万元。目前部分投资者的诉讼申请已获受理,其余诉讼申请也将陆续受理。

一个月的征集期内,邮寄材料、申请投服中心支持诉讼的投资者达97位,分别来自北京、上海、广东、重庆、黑龙江、青海等2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投资者背景差异明显、数量众多、地域分布广泛,资料审核、沟通、损失计算工作难度大。投服中心及其公益律师团队经过认真复核、精心计算、反复沟通,最终确认材料齐全、能够成诉的投资者87位、首批代理适格原告75人。

考虑到投资者遍布全国各地,从便利投资者又保证法律手续完备的角度出发,投服中心决定网络技术、视频认证,与投资者“面对面”

交流,答疑解惑,签署相关法律文书,最大程度方便投资者。

投资者需正确理解支持诉讼

投服中心表示,公开征集拓展了支持投资者诉讼范围,增强了保护投资者权益的针对性,是完善证券支持诉讼相关机制的有益尝试和创新之举。但在首次征集过程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是对支持诉讼了解不充分。部分投资者对支持诉讼还不是太了解,不知道损失如何计算,有的误以为必须一直持有股票才可以索赔,或者只要在征集时间范围内交易过该股票就可以索赔。二是对自己的责任有误解。部分投资者认为既然国家成立了投资者保护机构,只要投资者提供了基本的信息,表达了维权诉求,投服

中心就有责任帮投资者准备完备的证据资料。有的投资者在签署委托代理文件同时,对提供个人信息有所顾虑,要求投服中心及公益律师承诺对个人信息保密。

针对这种情况,投服中心一方面积极做好解释沟通工作,并根据本次征集公告中暴露出的问题,对某些细节进行优化和完善,力求征集公告表述精确、要求具体、简单易懂,减少理解歧义;另一方面,告知广大投资者,诉讼中的举证责任是投资者作为原告的基本责任,必要的信息公开是诉讼过程中的法律要求,是保证诉讼得以顺利进行的前提。

投服中心希望投资者能正确理解支持诉讼,认真阅读投服中心的征集公告,按照公告要求提供相应材料。投服中心作为公益性机构,将在能力范围内,全力支持投资者诉讼。

长期资金进入 有助市场稳定健康发展

(上接A01版)此次决定是国际主流机构投资者投票的结果,表明国际投资界对中国经济增长前景和金融市场稳健性的良好预期,是对中国坚定推动经济全球化、融入全球金融市场的进程投下了信任的一票,也是对中国资本市场近年来改革开放成果的高度认同。

A股纳入MSCI新兴市场指数是中国股票市场国际化的重要一步,对上交所的发展既是机遇,亦是挑战。上交所将继续坚持市场化、国际化、法治化的改革方向,持续推进蓝筹股市市场建设,平稳发展衍生品和基金市场,积极探索交易所国际化的新模式、新机制,切实加强一线监管保护各类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有效提升上交所服务国民经济发展的能力和国际影响力。

据初步估算,在222只纳入MSCI的股票中,上交所股票约占三分之二,可交易市值约占四分之三。据有关研究机构分析,预计国际投资者将会更加平稳持续地投资A股市场,但不会出现爆发式的资金涌入。

王石功成身退 郁亮料任万科董事会主席

(上接A01版)

万科走向何方

万科董事会即将“换血”,公司将走向何方?某地产公司高管表示,郁亮实际早已全面负责万科的事务管理,王石“谢幕”不会在业务层面给公司带来多少冲击。王石已淡出万科日常经营多年,更多的是作为企业的“精神领袖”。日常经营和管理主要由郁亮负责,已形成稳定的团队。

某券商房地产业分析师表示,股权之争结束后,万科业务发展的不确定因素将减少。引入深圳地铁作为基石股东后,双方有望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推进实施“轨道+物业”发展战略,在房地产行业进入“白银时代”的背景下,取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深圳地铁集团多次公开表示,支持万科城市配套服务商战略和事业合伙人机制,支持万科管理团队按照既定战略目标,实施运营和管理,深化“轨道+物业”发展模式,与各方股东共同推动万科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以郁亮为首的万科管理团队已规划好万科的未来之路。今年初,郁亮在万科内部一次会议上首次提出“万亿万科”计划。他在万科2016年业绩说明会上对此做了进一步解释。万科希望在传统房地产开发业务保持增长的同时,拓展业务也能达到与开发业务并驾齐驱的水平。

万科董秘朱旭此前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未来万科将积极拓展业务版图。物业服务方面,拓展连接传统住宅服务、商写服务、基于楼宇以及生活配套的增值物业服务;物流地产方面,坚持聚焦大客户、聚焦重点城市、主打高标库产产品战略;商业地产方面,以印力集团为商业地产平台载体,整合存量资源,促进商业事业发展;公寓业务方面,加速规模扩张,实现业务专业化管理;冰雪度假业务方面,抓住2022年冬奥会带来的历史性发展机遇,积极拓展北京周边和其他市场;养老地产方面,完善商业模式;迭代更新事业合伙机制方面,持续打造奋斗者文化。

公募基金人士表示

A股纳入MSCI指数有助资源配置效率提升

范围,有利于促进A股市场更加规范地发展,促进市场配置资源效率提升,长期来看,将提升整个市场的投资回报。

“A股加入MSCI标志着A股和国际市场的融合更进一步,特别是体现在A股和港股去年以来估值体系加速融合,即港股估值普遍提升,A股估值结构分化。”广发全球精选基金经理余昊也认为,国际投资者投资A股将变得师出有名,而不是作为另类资产进行投资。随着国际投资者成为A股重要定价力量之一,A股投资者结构继续向机构化转变,A股估值体系有望延续目前的结构性调整,大市值蓝筹股将得到企业质量和流动性的溢价,小市值概念性品种则继续回归价值投资。

余昊认为,港股和A股估值体系融合趋势将得到强化,目前港股非银蓝筹品种相对A股

普遍存在30%—60%的估值折价,其折价幅度有望在3-5年内大幅收窄;资产配置方面,将带来每年10%以上的超额收益。

三类股票或率先受益

北京某中型基金公司相关人士告诉记者,全球目前约有10.5万亿美元资金在跟踪MSCI指数进行投资,约有1.6万亿美元资金在跟踪MSCI新兴市场指数。纳入MSCI指数后,对A股直接增量资金有望超过800亿元人民币。考虑到国际主动型基金的提前配置需求,仅MSCI新兴指数作用下的海外资金配置A股需求估计超过千亿元人民币,未来长期外资配置需求或超过万亿元人民币。“A股第四次闯关MSCI成功,增量资金预期兑现,对市场情绪有明显刺激。A股银行、保险、券商、房地产和医

药生物品种直接受益。”

泰达宏利基金也认为,综合考虑估值、成长性等因素,此次A股纳入MSCI将令三类公司率先受益:一是有业绩支撑、稳定增长的消费白马股,这符合海外投资者的偏好;二是高股息率的公司;三是各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

对于2017年投资大环境,泰达宏利基金判断,伴随央行货币政策态度由稳健转为中性,无风险利率中枢震荡上行,市场会更加注重业绩增长。在目前经济增长速度逐步放缓的大环境下,盈利趋势向上、稳定复合增长的标的尤为稀缺。中长期而言,机构投资者会通过中期持有稳定增长的行业龙头企业,甚至给予业绩稳定性以估值溢价。“以大为美”的风格有望持续。

退市投保安排知多少

如发生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第四,公司在股票摘牌公告中应再次明确说明终止上市后办理相关手续及信息披露安排等,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增强风险意识,树立理性投资理念,不要炒作“ST股票和高风险股票。

二是明确中小投资者交易权保障相关安排。一方面,了解退市整理期制度。对强制退市的上市公司股票设置退市整理期,将给予投资者更多的机会处理手中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股票需在独立的“退市整理板”另板交易,充分揭示和释放退市风险。为防止部分风险承受能力低的投资者参与退市公司股票交易,建立退市整理期投资者适当性制度:要求参与退市整理期股票买入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必须具备两年以上股票交易经验,其证券类资产不得低于人民币五十万元。另一方面,了解退市公司终止上市后的股份转让安排。主动退市公司可以选择在证券交易所转让或依法作出其他安排;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应当在交易所退市整理期届满后四十个交易日之内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设立的专门层次进行挂牌转让。

一是了解上市公司退市过程中的信息披露。第一,公司在收到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决定后应及时披露股票终止上市公告,明确市场预期;第二,公司应持续做好风险提示,持续向投资者提示其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醒投资者切勿投机炒作;第三,在退市整理期间

公司股票重新上市的申请。创业板公司退市后将一退到底,无法重新上市。请投资者采取理性投资行为,审慎参与面临退市风险的创业板公司的股票交易。

五是知悉退市公司应当继续履行的义务。公司退市后仍然属于股份有限公司,应当遵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切实履行、承担起公众公司的相关义务与社会责任。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各项权利并不会因为公司股票的上市地位发生变化而有所改变。

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是退市制度的重要政策目标,也是资本市场长远发展的基础工程。只有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落到实处,退市制度才是真正具有生命力的制度。对投资者而言,也应当充分了解、学习退市制度等规则,提高风险意识,关注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做成熟、理性的投资人。

(免责声明:本文仅为投资教育之目的而发布,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据此操作,风险自担。深圳证券交易所力求本文所涉信息准确可靠,但并不对其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做出任何保证,对因使用本文引发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教育中心

上市公司退市是指上市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一般而言,强制退市制度可以将一些“跟不上”、“走不动”或存在重大违法的公司淘汰出市场,主动退市制度则赋予了公司自主选择是否维持上市地位的权利。退市制度有利于优化市场资源配置,提升上市公司整体质量,从而降低市场投资风险。因此,从本质上说,建立完善的退市制度就是加强投资者保护的有力举措。

在现行的退市机制中,以深圳市场为例,从信息披露、交易权保护、重新上市等方面,对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均做了专门的制度安排和设计。投资者应了解、掌握退市制度下投资者保护的相关安排,知道投资者权益保护具体措施,有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一是了解上市公司退市过程中的信息披露。第一,公司在收到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决定后应及时披露股票终止上市公告,明确市场预期;第二,公司应持续做好风险提示,持续向投资者提示其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醒投资者切勿投机炒作;第三,在退市整理期间